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林佳貞
電話：7531816
電子信箱：jane33332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線西鄉線西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900689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 (006899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—大同中心「108學年度第二學期職業試探與體驗課程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並安排2位教師帶隊，並本權責核予出席師生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109年2月26日同中輔字第10900007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109年3月6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課程時間與內容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等相關資訊，請詳參附件之實施計畫。
- 四、報名表電子檔(word)請搜尋FB：《彰化縣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 大同中心》公開社團下載。
- 五、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電洽大同國中職探中心專任助理林小姐(04-8358382分機521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